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3-035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0月21日上午9:3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鲁楚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因公司于2013年10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因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预案时,关于公司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的评估报告尚未出具,所以在该预案中有关资产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的内容还有待评估报告出具后再进行修订完善。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8日出具的对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的评估报告,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董事会关于资产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一节进行了补充完善,并对预案中相关描述进行了修订。

针对本次交易,公司在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充分尽职调查的基础上,结合标的公司的未来发展前景,公司对北京佩特来价值进行了预估定价,公司整体估值约为153,750.00万元,本次交易收购北京佩特来72.768%的股权价格折合人民币约111,881.20万元。根据北京佩特来2012年经审计的净利润数据,上述定价市盈率约为13.04倍。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3)第BJV306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13年6月30日,北京佩特来全部股东权益按照收益法评估的价值为155,805.33万元。本次收购的标的资产北京佩特来72.768%的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113,376.83万元,本次实际交易价格较上述评估价值折价1.32%。

修订后的《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全文刊载在2013年10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因本发行方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鲁楚平先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关联董事鲁楚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彭惠女士、熊杰明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实际投票董事人数为6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8日出具的对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的评估报告,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增加了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的资产评估情况及其定价合理性的分析与讨论。

调整后的《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全文刊载在2013年10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因本发行方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鲁楚平先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关联董事鲁楚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彭惠女士、熊杰明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实际投票董事人数为6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定于2013年11月7日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有关议案。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载在2013年10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上。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3-036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3年10月21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大力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全文刊载在2013年10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全文刊载在2013年10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3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3-037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13年10月21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决定于2013年11月7日(星期四)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宜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3年11月7日(星期四)下午13: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11月6日—2013年11月7日

其中:交易系统:2013年11月7日交易时间

互联网:2013年11月6日下午15:00至11月7日下午15:00任意时间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参加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3年11月1日(星期五)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召开地点:中山市喜来登大酒店(地址:中山市西堤路28号岐江公园北侧)

7、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11月1日(星期五)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72.768%股权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股权具体事宜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4、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4)定价原则

(5)发行数量

(6)限售期

(7)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8)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9)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10)上市地点

5、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7、审议《关于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鲁楚平先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鲁楚平先生发行股份并募集资金具体事宜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同意鲁楚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以上第1、4、5、12项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其他议案需经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以上第3、4、5、6、7、8、10、11项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鲁楚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彭惠女士、鲁三平先生及熊杰明先生需回避表决。

以上第1-4、7-11项议案公司已于2013年10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2013年10月15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第5-6项议案公司已于2013年10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2013年10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第12-15项议案公司已于2013年7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2013年7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话登记、传真登记、信函登记。

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13年11月4日—5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传真或信函方式以11月5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49。

2、投票简称:“大洋投票”。

3、投票时间:2013年11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大洋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4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4.00元代表对议案4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4.01元代表议案4中子议案4.1,4.02元代表议案4中子议案4.02,依此类推。

委托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审议《关于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72.768%股权的议案》	1.00
议案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股权具体事宜的议案》	2.00
议案3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00
议案4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4.00
子议案4.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01
子议案4.2	发行方式	4.02
子议案4.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4.03
子议案4.4	定价原则	4.04
子议案4.5	发行数量	4.05
子议案4.6	限售期	4.06
子议案4.7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4.07
子议案4.8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4.08
子议案4.9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4.09
子议案4.10	上市地点	4.10
议案5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5.00
议案6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6.00
议案7	审议《关于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鲁楚平先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00
议案8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8.00
议案9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00
议案1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鲁楚平先生发行股份并募集资金具体事宜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审议《关于同意鲁楚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1.00
议案1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00
议案13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00
议案14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00
议案15	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5.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身份证号”、“证券帐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成功申请,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激活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224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如忘记服务密码或怀疑被盗,可挂失服务密码再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只是买入价格变为2元,买入数量为大于1的整数(见下表)。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2249	2.00元	买入数量为大于1的整数

(3)申请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具体操作参见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网上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大洋电机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陆;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1月6日15:00至2013年11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现场投票,以第一次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熊杰明、陈洪　　联系电话:0760--88555306

传真号码:0760—88559031(备注董秘办收)　　邮政编码:528411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按有关规定不发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授权委托书、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参会线路图见附件。

七、备查文件: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0月23日

附件一: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大会主席)或　　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表决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一、表决指示:

序号	股东大会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72.768%股权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股权具体事宜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子议案4.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子议案4.2	发行方式			
子议案4.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子议案4.4	定价原则			
子议案4.5	发行数量			
子议案4.6	限售期			
子议案4.7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子议案4.8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子议案4.9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子议案4.10	上市地点			
5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鲁楚平先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鲁楚平先生发行股份并募集资金具体事宜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同意鲁楚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请在表决指示中打“√”,多选无效。

二、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致: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联系人电话		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应于2013年11月5日或该日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0760—88559031)交回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地址为广东省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邮政编码:528411)。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要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4、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地址及路线图

会议地址:中山喜来登酒店

中国广东省中山市西区西堤路岐江公园北侧 528403

电话:0760 8822 8888

参会路线:

具体地址:中山市西堤路28号(岐江公园北侧,富华酒店旁)(途经公交车:1路;002路;11路;12路;017路;018路;25路;28路;29路;047路;050路;64路;66路;202路;210路;k11路;k13路;榄运a;榄运a线)

2、自驾车路线图:

·自广州白云机场/广州西线(S43广珠西线高速)

驶出机场,前往机场大道东 → 左转,进入机场大道东(前行700米) → 继续前行,上机场大道西(前行210米) → 左转 → 上机场大道 → 上匝道,走S41机场高速 → 下S81西/S15/增槎路/佛山/出口,走S81广州环城高速 → 下S43/顺德/中山/花地大道南/芳村/平洲

出口走S43广珠西线高速 → 下江门/东升/G94/S26/G105出口,东升收费站出口→ 进入彩虹大道/105国道 继续前行 → 右转,进入105国道铺路 → 右转,进入富华道(前行110米)→ 调头(前行2.4公里) → 右转,进入西堤路 →在1路口右转 → 见中山喜来登酒店

·自深圳宝安国际机场/深圳(G4京港澳高速/G4广澳高速)

驶出机场→ 在1路口左转,朝机场四路行进 → 在1路口右转 → 从环岛1出口上创业路→ 在交岔路口向左走G4京港澳高速 → 下左侧的G9411/虎门/中山/珠海出口,走G9411莞佛高速 → 下G4W/中山/珠海出口,走G4W广澳高速 → 下G94/开平/S26/古镇/江门/湛江/阳江出口,走S26深罗高速(中江高速) → 下中山港口出口 → 进入港口大道→过4个路口前行300米右转,进入北外环,继续直行(5.2公里)→北外环G105立交桥,下桥右转进入G105国道,继续前行 → 右转,进入105国道铺路 → 右转,进入富华道(前行110米)→ 调头(前行2.4公里) → 右转,进入西堤路 →在1路口右转 → 见中山喜来登酒店

·自广珠轻轨中山站

进入世纪大道 → 沿世纪大道左转进入长江北路 → 左转,进入中山五路 → 沿中山一路行驶 → 左转,进入西堤路 → 前行约260米 → 见中山喜来登酒店

·自广珠轻轨中山北站

进入民科西路 → 过桥 → 左转,直入岐港公路 → 沿彩虹大道行驶 → 左转,过狮窖口桥 → 进入中山一路 → 左转,进入西堤路,前行约260米 → 见中山喜来登酒店

广发天天红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10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天天红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天天红
基金主代码	00038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0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天天红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广发天天红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287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3年10月17日 至2013年10月18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3年10月22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06户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199,498.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61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50,199,498.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1,610.00
	合计	50,201,108.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8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9.921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作为本基金的发起资金,在2013年10月17日通过代销机构认购10,000,000.00元,认购费用0.00元,所认购本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不低于3年。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86,706.17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3719%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3年10月22日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公司固有资金	10,000,800.00	19.9215%	10,000,800.00	19.9215%	三年
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0,000.80	0.0199%	0	0	0
基金经理等人员	7,800.45	0.0155%	0	0	0
基金管理公司股东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合计	10018601.25	19.9569%	10,000,800.00	19.9215%	

注: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含);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含)。

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1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增加中国银行为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新增中国银行为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代码:000274、美元份额代码:000275)的代销机构,投资者自2013年10月23日起可在中国银行的营业网点或网上交易系统办理该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

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6

公司网站:www.boc.cn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

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

2、美元认购的投资者需注意,在现钞认购的情况下,投资者应将美元资金从现钞账户转入现汇账户,相应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由于美元资金的划款时间较长,投资者美元认购时,其认购申请的提交日和认购申请受理日可能有所不同。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的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3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10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货币	
基金主代码	27000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广发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3年10月25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货币A	广发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70004	27001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该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大额转换转入。	该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大额转换转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从2013年10月25日起,广发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金额100,000,000元(不含)以上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1899　股票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2013-060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财务公司”)为经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本公司持有其95%的权益。该公司于2009年9月获中国银监会批准对成员单位开展担保业务。

为促进紫金财务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同时满足成员单位的业务需求,降低集团财务费用,紫金财务公司拟为本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业务(包括开具保函等),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期限为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1	陇南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10,000
2	福建省上杭县金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
3	福建紫金投资有限公司	2,000
4	武平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2,000
5	新疆金脉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000
合计		20,000

本公司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上述担保事项,公司11名董事均参与表决并一致通过该议案。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陇南紫金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陇南紫金”)

注册地点:甘肃省陇南市礼县罗坝乡李坝村

法定代表人:吕文元

注册资本:242,215,621元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矿产资源的勘探、开采、加工、提取和冶炼,矿产品及其副产品的销售。

陇南紫金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5.48%的股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陇省资源有限公司持有其68.74%的股权,甘肃九州勘查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15.78%的股权。该公司主要在甘肃从事金矿的开发。

截至2013年9月30日,陇南紫金的资产总额为72,189万元,负债总额为47,853万元,净资产为24,33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6.29%,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8,681万元,净利润为1,18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累计为陇南紫金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19亿元(不包括本次担保)。

(2)公司名称:福建省上杭县金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建设”)

注册地点: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临城镇紫金大道(紫金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张旧荣

注册资本:6,000万元

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矿山工程二级、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三级、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三级、施工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三级、专业承包爆破与拆除工程三级等。

金山建设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厦门)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57%股权;福建金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20%股权;福建省上杭县麒麟矿业建设有限公司持有其17%股权;孔令英持有其6%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矿山建设、设备安装、房屋建筑、爆破和拆除等系列工程。

截至2013年9月30日,金山建设资产总额为25,102万元,负债总额为15,759万元,净资产为9,34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2.78%;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4,909万元,利润总额10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累计为金山建设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0.45亿元(不包括本次担保)。

(3)公司名称:福建紫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紫金投资”)

注册地点: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临城镇紫金路紫金大厦十层1001室

法定代表人:林宇

注册资本:55,000万元

经营范围:对矿山、水电、交通基础设施、房地产业的投资等。

福建紫金投资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对外投资业务。

截至2013年9月30日,福建紫金投资的资产总额为361,391万元,负债总额为195,511万元,净资产为165,88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4.10%;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53,800万元,利润总额-1,462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累计为福建紫金投资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0亿元(不包括本次担保)。

(4)公司名称:武平紫金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平紫金”)

注册地点:武平县中堡镇悦洋村

法定代表人:林涛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金、银、铜矿开采、加工、冶炼、销售等。

武平紫金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77.5%股权,武